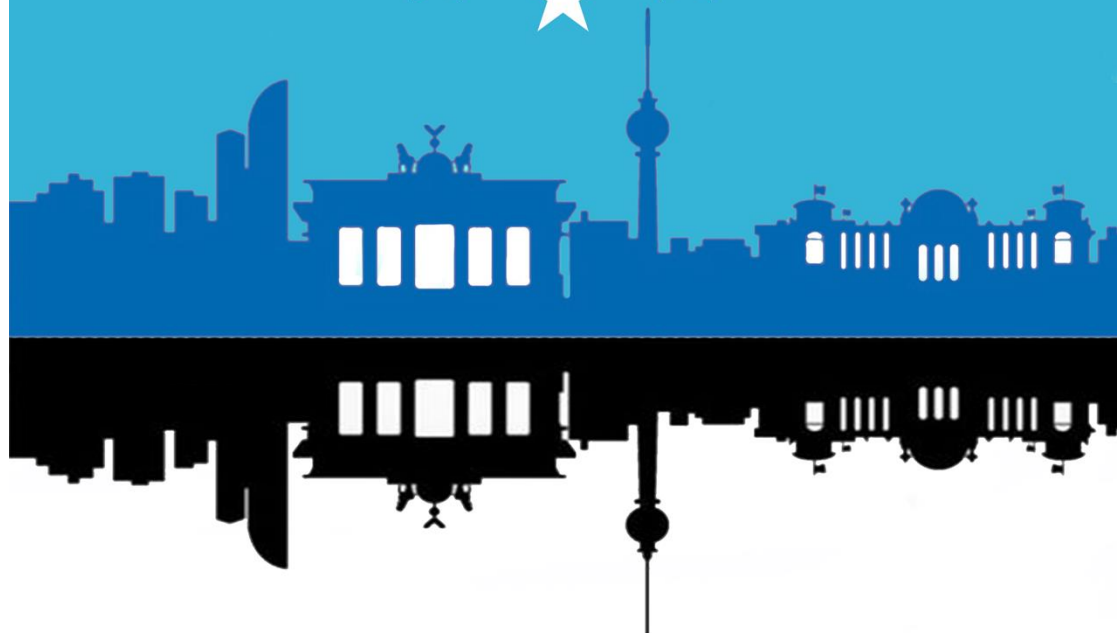




**EUi Newsletter**  
**TKUL**



**ISSN 1818-8028**  
**QUARTERLY JOURNAL**  
**TAMKANG UNIVERSITY LIBRARY**





# 淡江大學歐盟資訊中心通訊

## EUi Newsletter, Tamkang University



ISSN 1818-8028

第 61-62 期 2019 年 06 月發行

發行人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主編 葉景榕

訂閱網址 <http://goo.gl/bzoMAo>

第 61 期精選近期「歐盟政治」發展趨勢：從「英國脫歐」到歐洲議會大選，觀看歐洲政局變動。

本期專題分別整理「英國脫歐」的近程與歐盟公民對於申根區的看法：

一、 歐盟與英國歐盟與「英國脫歐」的進行式，歐盟執委會於 2019 年 2 月 18 日發布關務相關準備工作，此項準備工作將在「英國脫歐」期限之後，協助與英國繼續交易的歐盟企業，瞭解在過渡期中要做哪些準備，避免造成歐盟經濟重大傷害。

二、 歐盟民意調查 (Eurobarometer) 在 2018 年底公開「歐盟公民對於申根區的看法」的調查報告，委託歐盟執委會移民與內政事務部 (Directorate-General for Migration and Home Affairs) 調查，以評估歐盟公民對申根區的認識、態度以及意見。

在學者專欄中邀請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陳麗娟教授，撰寫「英國脫歐」法律爭議之探討一文。作者指出，2016 年 6 月 23 日「英國脫歐」公投結果出爐後，對於英國、歐盟、甚至全球都引起一陣騷動，對於英國與歐盟的未來發展更是投下一顆震撼彈。本文將從法律觀點探討「英國脫歐」後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發展與存在的法律爭議，希望藉由既有的法律規範分析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以及對於其他國家的影響。

第二篇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卓忠宏教授，撰寫「歐洲議會選舉與歐盟新執政團隊」一文。作者提到，眾所矚目的歐洲議會選舉正式落幕，但後續的權力角逐才是重頭戲。這次選舉一大焦點在於歐洲反移民、民粹情緒高漲，極右派與疑歐政黨崛起，形成



了傳統和民粹主義政黨之間涇渭分明之勢。雖然歐洲疑歐勢力的興起是事實，然歐洲議會選舉結果沒有出現令人擔心的過渡右傾，提醒歐盟的經濟與難民治理上力有未逮之處，相信這也將是歐盟新執政團隊的首要工作。

第 62 期精選當今全球所關注「氣候變遷」及「性別平等」等熱門話題：

歐盟持續公開發表聲明，希望能藉此喚醒歐洲各國甚至是世界環境保護的意識。近年來氣候變遷問題日趨嚴重，不少歐洲國家都已經承諾會共同對抗氣候異常的問題，2018 年歐盟執委會更訂出一個新的目標在「2050 年前達成『氣候中和』」，也就是溫室氣體零排放。氣候變遷策略的目標不僅在於減少碳排放，還需解決氣候變遷對和平與安全造成的影響。

在讀者專欄部分由就讀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的研究生吳沛縈小姐，分享其碩士論文：「從物聯網論循環經濟-以史基浦機場為例」。文中探討近年來最熱門的話題，氣候變遷相關的循環經濟議題，由於氣候變遷和原物料需求暴增，環境與經濟平衡相關的循環經濟在各國引起熱烈的討論。本文藉由 ReSOLVE 架構評估史基浦機場中物聯網的運用，是否有達到循環經濟的概念，及探討 Carbon Trust 提出的循環商業模式的運用。

接下來由同樣為歐洲研究所研究生的黃安蒂小姐，分享其碩士論文「從差異政治論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之研究成果。本文以初步概念導入性別平等政策之發展，同時，在歐盟不斷提倡性別平權的過程中，仍有許多根深蒂固的觀念深植人心，女性不論在政治、言論、待遇等方面，依舊受到不平等待遇，甚至是反對。作者以女性主義與壓迫之理論探究，欲了解學者楊 (Iris M. Young) 所提出差異政治的五大壓力面向探討性別平等議題，逐漸受到國際重視之原因，透過歐盟性別平等政策治理之沿革，對其歷史背景與發展過程進行討論。

▶ <b>第 61 期歐盟專題</b> .....	<b>4</b>
歐盟與「英國脫歐」的進行式.....	4
歐洲人對於申根區 (Schengen Area) 的看法.....	8
▶ <b>學者專欄</b> .....	<b>13</b>
「英國脫歐」法律爭議之探討.....	13
歐洲議會選舉與歐盟新執政團隊.....	18
▶ <b>第 62 期歐盟專題</b> .....	<b>23</b>
歐盟 2050 氣候變遷策略.....	23
▶ <b>讀者專欄</b> .....	<b>26</b>
從物聯網論循環經濟-以史基浦機場為例.....	26
從差異政治論歐盟性別平等政策.....	33
▶ <b>歐盟出版品資訊</b> .....	<b>42</b>
書名：The European Parliament - The voice of citizens in the European Union.....	42
書名：Environmental Rights in Europe and Beyond.....	43
書名：The future of government 2030+.....	44
書名：The European Union in International Climate Change Negotiations.....	45
書名：The Democratisation of EU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rough EU Law.....	46
書名：EESC consultations on the future of Europe.....	47
▶ <b>歐洲重要日程與會議</b> .....	<b>48</b>

## 歐盟與「英國脫歐」的進行式



Image by Stefan Schwehofer from Pixabay

### 一、因應「英國脫歐」歐盟的準備工作

英國於 2017 年 3 月正式宣布將脫離歐盟，雙方隨即展開談判，於 2018 年 11 月 14 日達成「英國脫歐」協定 (Withdrawal Agreement) 草案，該草案及雙方未來關係架構政治宣言，於 2018 年 11 月 25 日獲得歐盟理事會認可，目前仍待英國國會及歐洲議會完成批准程序。「英國脫歐」後，英國將不再實施歐盟法律，對歐盟及其成員國而言，英國將成為第三方國家，適用歐盟對第三國待遇。由於「英國脫歐」協定之完成時間仍無法確定，以及雙方未來關係尚待談判情況下，歐盟執委會在歐、英談判階段，呼籲歐盟成員國、歐盟機構及所有利益相關者，應就「英國脫歐」之各種情況做好準備工作。

歐盟執委會於 2019 年 2 月 18 日發布關務相關準備工作，針對英國在無協議脫歐情況下，歐盟企業海關關稅和進口增值稅 (VAT) 的準備工作，相關文件同時提供歐盟所有官方語言，提醒歐盟各成員國及早做準備。準備工作在「英國脫歐」期限之後，協助繼續與英國進行交易的歐盟企業，瞭解在過渡期中要做哪些事項，避免造成歐盟經濟重大傷害。

歐盟經濟暨財政事務、稅務與關務專員皮埃爾莫斯科維奇 (Pierre Moscovici) 表示：「隨著時間越接近『英國脫歐』最後期限，風險也隨之增加，歐盟執委會和國家海關當局，正努力對歐盟和英國間的貨物進行檢查和管

制，這也是保護歐盟內部市場與消費者的關鍵，準備工作取決於歐盟企業與英國交易的能力，以便在無協議脫歐的最後期限後，使用適當的海關規則。」

## 二、英國提出第二次延期脫歐

目前尚未確定「英國脫歐」後將對歐洲的經濟發展產生什麼影響，如果經濟活動因而全面放緩，也可能對貿易帶來負面衝擊。在 2019 年 3 月 29 日來臨前，英國首相梅伊向歐盟提出第二次的延期脫歐，對第二次延期脫歐帶給歐盟各國元首重大意見分歧，並激起強烈的討論。經過 4 月 12 日歐盟高峰會決議：英國和 27 個歐盟國家的元首同意將「英國脫歐」延期至 10 月底，此日期比英國政府要求延期至 6 月 30 日還延後幾個月，目的是能留時間批准脫歐協議。

歐盟和英國政府之前達成脫歐協議內容，屢次遭到英國國會否決，延期的條款是彈性的，被稱為 *flexion*，意味著，若脫歐協議得到英國國會批准，英國可在 10 月 31 日之前離開歐盟。歐盟官員重申，延期脫歐不能作用於未來重啟談判，亦不可重啟具有法律效力的「英國脫歐」協議，若英國能對此發表其立場，則可考慮涵蓋未來雙方不具法律效力的政治宣言。為避免造成歐盟相關業務困擾，歐盟希望英國能提出有建設性的做法，這會在 6 月召開的歐洲理事會上審查當前進展。

## 三、歐盟對延期脫歐的想法

原訂於 3 月 29 日脫歐生效期限，在英國國會遲遲無法達成最終協議的狀態下，歐盟同意英國第二次「延期脫歐」。儘管無法如期脫歐的英國，也「依法」參與 5 月登場的 2019 歐洲議會選舉，雖然在前幾次會議中，歐盟官員欲削減英國的權力未果，英國仍保有成員國的全部權利和義務，延期協議內容指出英國仍有合作的義務，並有義務不妨礙歐盟的決策。

延後脫歐是否會打破英國目前的僵局，歐盟官員紛紛表達其想法：歐盟高峰會主席圖斯克說到：「請不要浪費這些時間。」歐盟執委會主席容克 (Claude Juncker) 則表示：「我希望英國能好好利用這段時間，我們不能一直無限 (期) 延期」，最好的解決方案是英國在雙方同意的展延期間，採取脫離協議。縱使英國國會對於未來將如何做出脫歐的決定已無感，而下議院已接連否決三次英國與歐盟的脫離協議，堅決反對無協議的脫歐，甚至通過阻止脫歐的法律，截至目前為止，仍無任何替代方案。雖然延後脫歐減少解決僵局的迫切性，到了 10 月英國和歐盟將面臨同樣無協議脫歐的風險，如同前一次脫歐的困境，至今都未能迫使

英國國會做出決定。

#### 四、英國首相梅伊對延期脫歐的看法

經過多次與英國國會的爭論，梅伊承認進一步的延期讓她感受不可言喻的挫折感，也多次提到上任前的脫歐決心，她表示作為英國首相，不會接受 6 月以後的延期脫歐。

她試圖讓強硬脫歐主義支持者支持她的決定，而不是要求在英國國會尋求更廣泛的共識，延期可以讓她有時間重申自己的立場，但保守黨已經轉向更加反歐洲的方向，民意調查顯示大多數官員支持無協議的脫歐，他們也引用梅伊之前的主張：「沒有交易總比壞交易好。」然而，她反對在沒有達成協議的情況下離開歐盟，這也激起疑歐論者強烈的反彈，梅伊已於 6 月 7 日卸下英國首相一職，以示負責。

#### 五、英國未來的走向

目前暫時不會出現無協議脫歐的情況，英國公民仍保有原本的權利與義務，卻沒有任何措施來解決延期脫歐的不確定性，正如英國政府所預期，支持「英國脫歐」的強硬派認為在 2016 年公投後，英國仍留在歐盟境內感到憤怒，隨著脫歐期限將近，如果此情況持續僵持，他們可能會做出其他更激烈的舉動，延期的時間越長，離開歐盟的要求就會處在劣勢，而要求第二次公投的聲望可能性越大。歐盟表示，第二次延期脫歐不代表能重啟新的脫歐協議談判，若是北愛爾蘭支持，就會被脫歐支持者厭惡，也就是又回到僵局。如政治宣言所述，如果英國可以決定其未來走向，那麼未來也會有轉圜的餘地。儘管歐盟將在 6 月舉行的歐盟高峰會中進行評估，但很可能在入秋時，發現雙方仍處於相同的困境中。

參考文獻：

[https://ec.europa.eu/ireland/news/brexit-preparedness-commission-intensifies-no-deal-customs-preparedness-outreach-to-eu-businesses\\_en](https://ec.europa.eu/ireland/news/brexit-preparedness-commission-intensifies-no-deal-customs-preparedness-outreach-to-eu-businesses_en)

<https://www.euractiv.com/section/economy-jobs/news/brexit-will-be-painful-for-the-eu27-too-this-is-where-it-will-hit-hardest/>

<https://www.taiwanembassy.org/be/post/6887.html>

<https://www.euronews.com/2019/04/11/brexit-delay-does-the-extension-to-october-change-anything>

圖書館歐盟資訊中心 葉景榕、吳靖穗編譯



## 歐洲人對於申根區 (Schengen Area) 的看法



Image by European Parliament

### 一、申根區介紹

1985 年，由西德、法國、盧森堡、比利時及荷蘭等 5 個歐盟國家，在盧森堡申根 (Schengen) 簽署《申根協定》，該協定的成員國稱為「申根國家」或是「申根公約國」，全體成員國又稱「申根區」。《申根協定》目的是取消國與國之間的邊境檢查點，並協調對申根區之外部邊境控制。根據該協定，旅遊者如果持有其中一國的有效簽證即可合法到所有其他申根國家參觀。在歐盟境內，歐盟賦予「人」可以自由流動的最基本權力，它讓每位歐盟公民無需特殊手續，即可在任一歐盟國家旅行、工作和生活。「申根區的建立」使所有申請進入申根區國家的人，跨越歐洲申根區國家之間的邊界不受邊境檢查。

截至目前，申根區共有 26 個歐洲國家：由 22 個歐盟成員國：比利時、捷克、丹麥、德國、愛沙尼亞、希臘、西班牙、法國、意大利、拉脫維亞、立陶宛、盧森堡、匈牙利、馬爾他、荷蘭、奧地利、波蘭、葡萄牙、斯洛維尼亞、斯洛伐克、芬蘭、瑞典，以及 4 個非歐盟成員國：冰島、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組成。<sup>1</sup>

### 二、歐洲人是否瞭解申根區？

歐盟民意調查 (Eurobarometer) 在 2018 年底公開「歐盟公民對於申根區的看法」的調查結果，委託歐盟執委會移民與內政事務部 (Directorate-General for Migration and Home Affairs) 調查，以評估歐盟公民對申根區的認識、想法以及意見。

<sup>1</sup> <https://www.bbc.com/ukchina/trad/vert-tra-46719717>, last visited 2019/06/01.

此份調查報告於 2018 年 7 月 6 日在 28 個歐盟國家完成採樣，並於 2018 年底公開調查結果，樣本來自歐盟國家內不同社會、族群種類近 30,000 名歐盟公民以母語進行一對一訪談，以了解他們對於申根地區的看法，問題大綱如下：

### (一) 是否瞭解申根區？

探討受訪者對申根區的認識，以及他們是否瞭解自己國家屬於申根區：三分之二（67%）的受訪者聽說過申根區，其中只有不到一半（46%）的受訪者表示瞭解申根區；五分之一（21%）的受訪者表示聽過，但實際並不瞭解申根區的運作；仍有近三分之一（33%）的受訪者不瞭解申根區。見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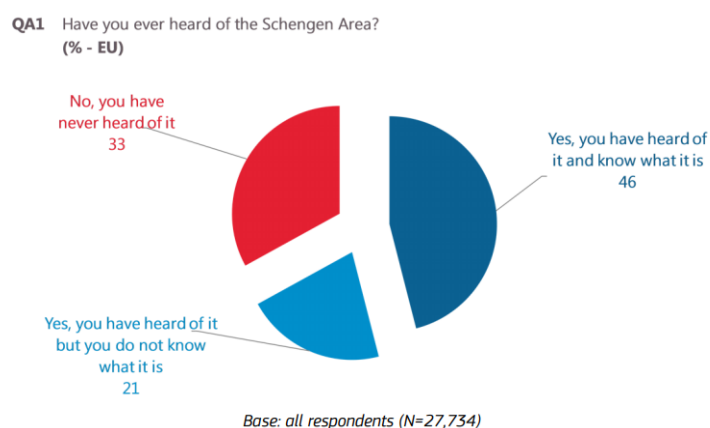


圖 1：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1：是否瞭解申根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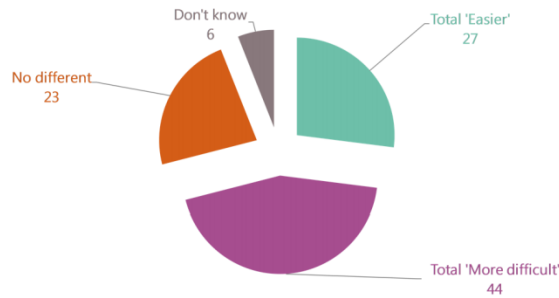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 (二) 在申根區內、外的旅行經驗

探討受訪者的旅行模式，調查受訪者在申根區內和申根區外的旅行經驗，再探討到申根區之外旅行的看法。比較受訪者在申根區內、外國家的旅行經驗與難易度，超過五分之二（44%）的受訪者表示；在申根區外旅行比在申根區內旅行困難；27% 的受訪者表示在申根區外旅行比較容易；近四分之一（23%）的受訪者表示沒有差別。見圖 2。<sup>2</sup>

<sup>2</sup> 這個問題僅受訪那些曾經前往申根區內、外旅行的受訪者。

QA9 In general, how does your experience of travelling to a country OUTSIDE the Schengen Area compare with travelling to a country INSIDE the Schengen Area? Is it... (% - EU)



Base: all respondents who have ever travelled to countries both inside and outside the Schengen Area (N=10,5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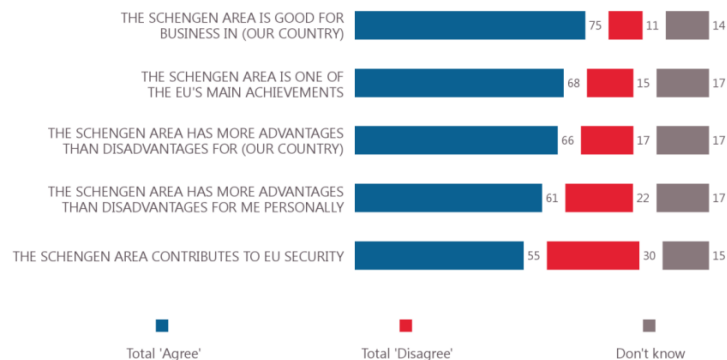
圖 2 : 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9 : 比較申根區內與申根區外的旅行經驗與難易度 ?

資料來源 : 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 (三) 對申根地區的看法 ?

調查受訪者對申根區的看法，問題涵蓋：申根區的建立是否對企業有利？申根區是否為歐盟主要目標？申根區是否為個人或其國家提供了更多優勢？以及是否有助於歐盟的安全管制？等。其中 75% 的受訪者認為申根區對他們國家的商業活動有利；11% 的人不同意此看法，14% 的受訪者回覆不知道申根區。見圖 3。

QA12 To what extent do you agree or disagree with the following statements about the Schengen Area? (% - EU)



Base: all respondents (N=27,734)

圖 3 : 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12 : 對申根地區的看法 (詳選項) 是否同意或不同意 ?

資料來源 : 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 (四) 對臨時重新啟用內部邊境管制的看法 ?

調查受訪者對臨時重新啟用內部邊境管制的看法，以及對重新啟用邊境管制的瞭解程度。對於重新啟用內部邊境管制的的原因：五分之二的受訪者認為，臨時重新啟用內部邊境管制是為了防止恐怖主義；少部分 (36%) 的受訪者表示是為了阻止人們非法進入歐盟國家；六分之一的受訪者選擇包含以上兩

個原因，然而也有 2% 的受訪者認為以上兩個原因皆非。見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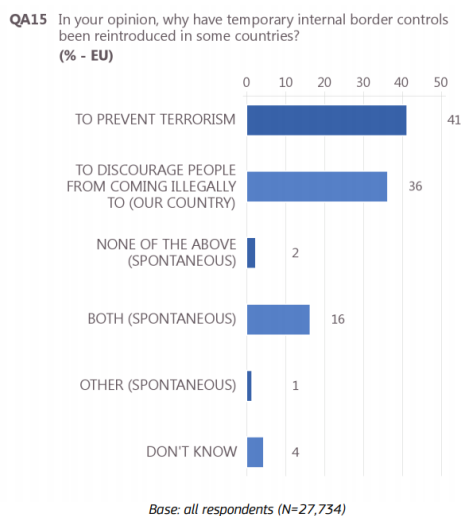


圖 4：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15：重新啟用內部邊境管制的理由？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 (五) 對歐盟新外部邊境管制措施的認識和支持？

此部分著重於對歐盟的外部邊境管制的認識，調查受訪者對歐盟保護其外部邊界各項措施的瞭解。歐洲國際邊界管理署 (Frontex)；50% 的受訪者知道，其次是出入境識別系統 (EES)；22% 的受訪者聽過；19% 的受訪者知道簽證資訊系統 (VIS)；17% 的受訪者聽過申根資訊系統 (SIS)；13% 的受訪者知道歐洲旅行資訊和授權系統 (ETIAS)。然而，表示瞭解歐盟措施的受訪者，仍有 8% 的人並不清楚所列的各項措施。見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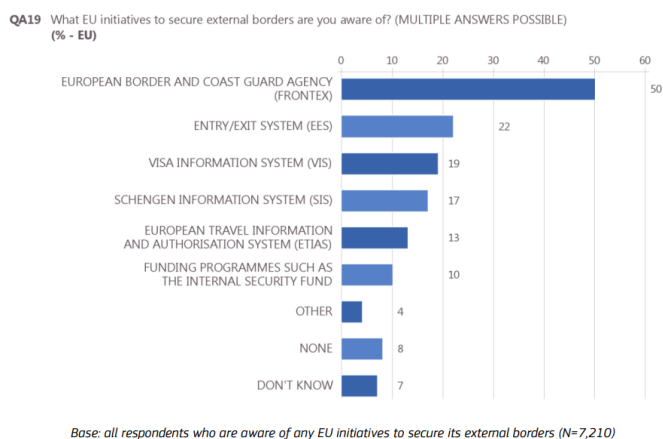


圖 5：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19：是否瞭解歐盟對外措施？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調查報告中，「對申根區正面的看法」有最多人回答，43% 受訪者認為申根區最正面的想法是使貿易變得更容易；38% 受訪者認為不用經常進行護照檢查；37% 受訪者認為申根區的建立使跨邊境旅行更容易。見圖 6。



圖 6：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13T：對申根區正面的看法？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74

報告結果顯示，大多數的歐盟公民對於申根區有相當程度的瞭解，並讚賞其帶來的好處，然而，仍有三分之一的受訪者從未聽說過申根區。對於申根區的瞭解，在不同國家之間也有差異，部分原因是該國與申根區的關係。約三分之二的受訪者認為申根區是歐盟的主要成就之一，超過七成的人指出，申根區的簽訂有利於歐盟的商業活動。總體而言，大多數的受訪者明確支持歐盟協助各國維護歐盟外部邊界安全，七成的受訪者則同意歐盟增加此項措施的經費。

參考文獻：

<http://www.europarl.europa.eu/news/en/press-room/20190402IPR34683/schengen-meps-adopt-their-position-on-temporary-checks-at-national-borders>

[https://ec.europa.eu/home-affairs/news/what-do-europeans-think-schengen-area-results-special-eurobarometer-schengen\\_en](https://ec.europa.eu/home-affairs/news/what-do-europeans-think-schengen-area-results-special-eurobarometer-schengen_en)

<http://ec.europa.eu/commfrontoffice/publicopinion/index.cfm/ResultDoc/download/DocumentKy/84751>

圖書館歐盟資訊中心 葉景榕、吳靖穗編譯

第一篇學者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陳麗娟教授，撰寫「英國脫歐」法律爭議之探討一文。作者指出，2016年6月23日「英國脫歐」公投結果出爐後，對於英國、歐盟、甚至全球都引起一陣騷動，對於英國與歐盟的未來發展更是投下一顆震撼彈。本文將從法律觀點探討「英國脫歐」後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發展與存在的法律爭議，希望藉由既有的法律規範分析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以及對於其他國家的影響。

## 「英國脫歐」法律爭議之探討

陳麗娟

歐洲研究所教授/莫內講座教授 (2015-2018)

歐洲聯盟研究中心主任

E-mail: [chen0909@mail.tku.edu.tw](mailto:chen0909@mail.tku.edu.tw)

### 一、前言：研究動機與目的

2016年6月23日「英國脫歐」公投結果出爐後，對於英國、歐盟、甚至全球都引起一陣騷動，對於英國與歐盟的未來發展更是投下一顆震撼彈，雖然英國首相 May 在 2017年1月17日發表「英國脫歐」的演說闡明將「平順與有秩序地脫歐」(smooth and orderly Brexit)，主張「全球英國」(Global Britain)、更國際主義(internationalist)與更開放的國際貿易(open to trade with the wider world)。<sup>3</sup>隨後在3月28日向歐盟告知退出歐盟的意向，以開始進行歐洲聯盟條約第50條規定規劃歐盟與英國未來關係的，「脫歐協定」(Withdrawal Agreement)的談判程序。

歐洲聯盟條約第50條規定退出程序，但並未規定退出的實體要件，亦未規定欲退出成員國說明理由的義務及退出的要件，因此應依據維也納條約法公約(Vienna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reaties)由歐盟與英國協議脫歐協定，因此應由歐盟與英國締結此一國際協定，以規範英國與歐盟未來的關係。依據歐洲聯盟條約第50條第2項規定的退出程序，在兩年內必須依據歐盟運作條約第218條第3項完成談判，由歐盟與英國簽署退出協定，因此2019年3月29日為「英國脫歐」日。

3

[Http://www.independence.co.uk/news/uk/home-news/full-text-theresa-may-brexit-speech-global-britain-eu-european-union-latest-a7531361.html](http://www.independence.co.uk/news/uk/home-news/full-text-theresa-may-brexit-speech-global-britain-eu-european-union-latest-a7531361.html), last visited 2019/02/17.

英國首相 May 強烈的意志要離開歐盟，歐盟與英國已經大致完成「脫歐協定」草案，然而在談判的過程中，一路走來跌跌撞撞，尤其國內的意見分歧，在國會表決「脫歐協定」草案也未能獲得大多數議員的支持，使得「英國脫歐」已經進入倒數計時階段，但英國是否真能「離開」歐盟，卻充滿了不確定性。2019年1月15日英國國會以432票對202票強力否決「脫歐協定」草案，英國首相 May 試圖著重啟談判以修改某些爭點，但歐盟也堅決反對再啟談判。

本文將從法律觀點探討「英國脫歐」後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發展與存在的法律爭議，希望藉由既有的法律規範分析英國與歐盟未來關係、以及對於其他國家的影響。

## 二、英國留歐與脫歐論據觀點分析

2016年6月23日「英國脫歐」公投結果出爐後，贊成脫歐者以51.9%對48.1%取得些微勝利，在脫歐公投競選期間，贊成與反對「英國脫歐」有不同的論據，歸納整理兩派的主要論點如下：

主張脫歐者主要的論點為英國退出歐盟後，將更獨立自主的行使國家主權，可以完全的制定英國的政策，可以不受超國家 (supranational)、多層級治理 (multilevel governance) 的歐盟牽制，英國可以取回移轉給歐盟的主權，英國可以自主、更靈活、更民主的制定自己的政策與規劃英國的未來。尤其這些主張脫歐的論者認為英國可以在貿易談判上更自主的主張貿易利益<sup>4</sup>，但實際上在貿易談判上取決於貿易夥伴是否有意願、是否把英國視為優先的貿易夥伴，以大西洋兩岸的貿易談判來看，未來美國要面對英國與歐盟，在談判桌上，歐盟作為一個大的經濟實體可以主導全歐盟的談判議題，比單一的英國更有吸引力。

反對「英國脫歐」的論據主要認為在歐盟的單一市場下，英國可以享有在單一市場內的商品、人員、服務與資金的自由流通，在全球化的世代，英國很難置之度外，以國際貿易為例，一旦英國退出歐盟亦必須一併退出單一市場與關稅同盟，則未來英國與歐盟的關係完全回歸 WTO 的法律秩序，英國必須逐一與 WTO 的成員進行貿易談判，英國雖然可以自主的與其他 WTO 成員進行談判，但畢竟歐盟是一個有將近 5 億人口 27 個成員國的經濟體，在 WTO 一直扮演著主導的角色。因此，英國退出歐盟並不是一個明智的作法。

---

<sup>4</sup> 依據歐盟運作條約第3條第1項之規定，共同貿易政策屬於歐盟的專屬職權，只有歐盟才得進行貿易談判與制定貿易政策。



### 三、「英國脫歐」後，歐盟與英國可能維持的互動模式

在「脫歐協定」談判的過程中，究竟未來歐盟與英國應維持何種模式的互動，主要有三種可行的模式：

#### (一) 挪威模式

位於北歐的挪威並非歐盟成員國，仍為歐洲自由貿易協會 (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簡稱 EFTA) 的成員，但歐盟與歐洲自由貿易協會簽署歐洲經濟區協定，而成立歐洲經濟區 (European Economic Area；簡稱 EEA)，因此挪威為歐洲經濟區成員，挪威有權進入歐盟的單一市場。因此，英國亦得採取挪威模式與歐盟維持關係。

在這種模式下，英國仍必須遵循歐盟的規則，但由於「英國脫歐」後，英國喪失歐盟成員國身分，因此英國並無參與歐盟決策的權利，從此英國對於歐盟的政策制定完全沒有話語權。

#### (二) 瑞士模式

英國亦得選擇瑞士模式與歐盟維持關係<sup>5</sup>，也就是藉由締結雙邊的自由貿易協定而進入歐盟單一市場，而不需是歐盟或歐洲經濟區的成員。但這種模式實際上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 (三) 完完全全的第三國模式

英國完全的離開歐盟，英國對歐盟而言，就是一個第三國，與歐盟建立獨立的貿易關係，由於英國與歐盟同為 WTO 的成員，因此就在 WTO 架構下進行貿易談判。這種模式其實對英國非常不利，畢竟歐盟為一個有 27 個成員國多達 5 億人口的經貿實體，英國是否有充分的影響力可以在 WTO 的談判中獲利，是值得冷靜深思的。

再者，由於最惠國待遇原則 (Most Favorable National Treatment) 是 WTO 最重要的原則，承諾的優惠必須立即且無條件的適用於其他 WTO 成員，在 WTO 架構下僅有限的市場進入，英國必須審慎評估是否可以和歐盟以這種模式維持未來的關係。未來英國與歐盟的貿易糾紛必須訴諸 WTO 的爭端解決機制 (Settlement of Dispute Mechanism)，同時 適用貿易政策檢討機制 (Trade Policy Review Mechanism)，以英國和歐盟的經濟規模做比較，在這種模式中，

---

<sup>5</sup> 瑞士雖然為歐洲自由貿易協會的成員，但在公投批准歐洲經濟區協定時，當時瑞士公投結果否決了歐洲經濟區協定，因此歐盟與瑞士簽署雙邊自由貿易協定，以維持彼此的互動關係。



很顯然英國是居下風的。

#### 四、「英國脫歐」後，法律制度之變革

歐盟為一個超國家國際組織，擁有如同一般國家的三權分立制度，享有獨立的立法權、行政權與司法權，所制定的法律形成一個獨立自主的體系，就是一般所通稱的歐盟法 (EU Law)。隨著歐洲統合的深化與廣化，歐盟法院 (Court of Justice of the European Union) 在過去的判決中已經確立歐盟法直接適用原則與歐盟法至高原則，形成一個特別的法律共同體 (legal community)，也是國際法的一個新法律秩序，不僅對於成員國，而且也對個人創設了權利和義務。

1973 年英國正式成為歐盟的成員國，為了解決當初加入歐洲共同體 (為歐盟的前身) 的諸多法律問題，英國國會在 1972 年通過「歐洲共同體法」(European Communities Act)，以規範歐盟法與英國法的關係，相當於具有憲法地位的法律，也因此使得歐盟法與英國法形成一個緊密的關係。

在脫歐日生效前，英國仍是歐盟的成員國，因此仍須持續履行義務，遵守歐盟的規則，例如在歐盟理事會擔任輪值主席、歐洲議會的議員、出席部長理事會的各项會議、擔任執委會委員與歐盟法院法官<sup>6</sup>，並為歐盟的利益，不得有偏頗或差別待遇執行職務。同樣的，在「脫歐協定」正式生效前，歐盟不得因脫歐公投結果而對英國國民有任何的差別待遇。<sup>7</sup>

英國國會 (上下議院) 在 2018 年 6 月 20 日通過「脫離歐盟法」(European Union Withdrawal Act 2018，以下簡稱『脫歐法』)，並在 6 月 26 日由英國女王簽署，以廢止 1972 年的「歐洲共同體法」、以及使英國與歐盟得以批准「脫歐協定」，依據「脫歐法」第 25 條規定，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起生效。「脫歐法」將在英國斷絕歐盟法源與取消歐盟機關對於英國的立法權，這也是自 1972 年『歐洲共同體法』生效以來最重要的憲法規定。

由於歐盟法直接適用原則與至高原則的特質，英國必須執行與轉換歐盟法，特別是歐盟公布的指令已經轉換成為英國法的一部分，在「英國脫歐」後應如何解決複雜的法律問題，因此在「脫歐法」主要的內容有：

---

<sup>6</sup> 歐盟法院採取『一會員國一法官』原則。

<sup>7</sup> Miguel Tell Cremades/Petr Novak, Brexit and the European Union: General Institutional and Legal Considerations, European Parliament Committee on Constitutional Affairs, PE 571.404, January 2017, p.10.

- (一) 保留現行的歐盟法；
- (二) 歐盟法至高原則；
- (三) 歐盟基本權利憲章與一般法律原則；
- (四) 排除 *Francovich* 國家賠償責任原則之適用；
- (五) 在愛爾蘭島上持續的南北合作與防止重啟邊界檢查的保障條款；
- (六) 授權國會批准「脫歐協定」；
- (七) 維持環境原則；
- (八) 在歐洲尋求庇護或其他保護者的家庭團聚 (family unity)，特別是 18 歲以下無人陪伴的小孩。

## 五、結語

「英國脫歐」對於英國造成許多的衝擊，但對於歐盟何嘗不也是一種打擊，畢竟在歐洲已經有超過一甲子的和平與繁榮，卻有可能因「英國脫歐」成真而毀於一旦。「脫歐法」係試圖結合持續與轉變，一方面「脫歐法」廢止 1972 年的「歐洲共同體法」，另一方面明定歐盟法至高原則 (principle of supremacy) 不適用「英國脫歐」日後公布的法律。

但是歐盟的單一市場涵蓋商品、人員、服務與資金的自由流通，過去 45 年裡英國已經和歐盟緊密在一起，雖然「脫歐法」規定確保保留現行歐盟法的權利義務，事實上這樣的規定並未釐清法律問題，反而製造矛盾，主要是「脫歐法」並未明確規範「英國脫歐」後應改變哪些現狀與應採用何種機制改變現狀，因而衍生更多的矛盾與爭議，而使得英國國內法院在法律適用上的困難度與增加法律的不確定性，這應該是主張脫歐者始料未及的後果。

歐盟法院於 2019 年 1 月就「英國脫歐」做成判決，確立英國可以單方面撤回脫歐申請，而不需要歐盟其他成員國的同意。依據歐盟條約第 50 條規定，一成員國可自行決定是否脫離歐盟，只要依據其憲法的規定，完全屬於其主權行使的範圍，歐盟條約第 50 條第 2 項與第 3 項規定成員國的脫歐程序。撤回之目的在於確認該成員國的歐盟成員身分並未改變，仍為歐盟的成員國，撤回將使脫歐程序因而終止。主權是退出權的最高原則，歐盟當然尊重成員國行使其主權，透過其憲法的要件，自行決定是否脫離歐盟。顯然，歐盟法院再次為英國提供了一個臺階，英國英理性思考「英國脫歐」所產生對自己與對歐盟，甚至全球的衝擊。

以上為學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第二篇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卓忠宏教授，撰寫「歐洲議會選舉與歐盟新執政團隊」一文。作者提到：眾所矚目得歐洲議會選舉正式落幕，但後續的權力角逐才是重頭戲。這次選舉一大焦點在於歐洲反移民、民粹情緒高漲，極右派與疑歐政黨崛起，形成了傳統和民粹主義政黨之間涇渭分明之勢。雖然歐洲疑歐勢力的興起是事實，然歐洲議會選舉結果沒有出現令人擔心的過渡右傾，提醒歐盟的經濟與難民治理上力有未逮之處，相信這也將是歐盟新執政團隊的首要工作。

## 歐洲議會選舉與歐盟新執政團隊

卓忠宏

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E-mail: [chcho@mail.tku.edu.tw](mailto:chcho@mail.tku.edu.tw)

### 一、前言

眾所矚目的歐洲議會選舉正式落幕，後續的權力角逐才是重頭戲。自 1979 年以來歐洲議會改由全歐洲人民直選後，歐洲議會都由中間偏右的「歐洲人民黨團」( EPP )，和中間偏左的「社會民主黨團」( S&D ) 2 大親歐黨團聯合執政。<sup>8</sup> 這次選舉一大焦點在於歐洲反移民、民粹情緒高漲，極右派與疑歐政黨崛起，形成了傳統和民粹主義政黨之間涇渭分明之勢，另一特點是主打環保議題的「綠黨」( Greens ) 大有斬獲。畢竟氣候變遷與溫室效應是歐盟長期關注的議題，無論在聯合國、在歐洲大力呼籲全球應重視氣候異常、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限用塑膠製品的訴求，得到不少年輕人的支持。<sup>9</sup>

---

<sup>8</sup>歐洲議會黨團，屬於跨國性政黨聯盟，由各國政治理念相近的政黨組成。規定在歐洲議會中至少佔有 25 席，包括 7 個國家以上政黨即可組成黨團。可以由歐洲各國單一政黨(如歐洲人民黨)或由數國政治理念相近政黨(例如歐洲自由民主聯盟、綠黨)組成，也有傾向不加入任一黨團的無黨籍議員。每個黨團指定一位主席，決定黨團在議會裡的投票方式。各黨團主席將在主席會議決定哪些議題將在歐洲議會全體大會中討論。

<sup>9</sup>歐洲議會選舉：脫歐亂局致社會分裂加劇，2019 年 5 月 28 日。  
<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world-48435952>(retrieved 11 June 2019).

## 二、歐洲議會選舉

此次歐洲議會選舉投票率為 50.5%，比 5 年前 2014 年歐洲議會選舉 43.09% 投票率高出許多。<sup>10</sup>歐洲議會低投票率是常態，此次超過五成投票率已是歷年新高，一般在歐洲議會選舉，不關心歐盟政治的人本來就不熱心投票，支持歐盟的人民因歐洲統合的困境，缺乏投票意願，倒是反歐盟的選民有較大的投票動力。因歐盟這幾年政績乏善可陳，歐債以及持續的緊縮政策，引發歐債國人民的反彈。縱使歐洲經濟有緩慢復甦的跡象，仍受高失業率和成長疲軟所苦，加上大規模移民湧入歐洲導致社會安定與經濟發展的疑慮，這些都成為疑歐派政黨盡情猛攻之處，營造出一股反歐盟氣勢。故此次親歐派一些領導人物打出歐盟生存保衛戰，的確催促出一些選票，衝高親歐派政黨的得票率。

甫落幕的歐洲議會選舉，跟之前民調並無太大出入。傳統親歐的兩大政黨：由德國總理梅克爾主導的「歐洲人民黨」黨團獲得 180 席，依舊維持最大黨；「社會民主黨」黨團席次下滑僅剩 145 席。兩黨團在總席次 751 席中僅佔 44%，第一次喪失聯合席次過半的優勢。所幸與法國總統馬克宏結盟的親歐第三大黨團「歐洲自由民主聯盟」(ALDE) 取得 109 席。換句話說，上述三大黨團合作大概有 434 席，穩居過半席次。若再加上長期關注環保議題的「綠黨」(Greens)、荷蘭、斯洛伐克、拉脫維亞、西班牙等親歐派告捷，在決定下一屆歐盟理事會主席以及歐洲執委會主席人選，以及對歐盟後續政策運行依舊佔有主導地位。

反觀疑歐勢力的興起，「疑歐派」是對反歐盟的統稱，但政黨之間其實有各自不同訴求：一是反歐盟擴權。「英國脫歐」強調主權的回收，歐債危機後續處理方式是不斷強化歐盟在貨幣與財政政策主導權，疑歐派對歐元未來發展深感疑慮，反對歐盟不斷擴張經濟權限；二是就業，解決歐洲失業率居高不下問題。照顧勞工權益一向是歐洲左派社會主義政黨的訴求，尤其在南歐國家希臘、義大利、西班牙三國，失業率始終居高不下；三是移民與區域安全。這次歐洲極右派興起跟長期以來移民造成歐洲社會治安、恐怖攻擊與國家認同問題有關。畢竟地中海難民與邊境管制影響最大的就是希臘、義大利、西班牙這三個地中海會員國。

這三項是歐洲極端政黨興起的主要訴求，但是否會因歐洲債務危機緩解，移民難民事務方興未艾之影響，導致極右勢力在南歐攻城掠地？在 2018 年 3 月義大利選舉是個指標，在政治光譜歸類為左派的「五星運動」(Five-star

---

<sup>10</sup>本文中所有選舉結果、席次、得票率各項數據請參閱：“European elections 2019: Country-by-country roundup,” *BBC News*, 27 May 2019, <https://www.bbc.com/news/world-europe-48420697> (retrieved 11 June 2019).

Movements) 以及極右派的聯盟黨 (League/ Lega) 如今是義大利聯合政府的主要成員，但聯盟黨的聲勢如日中天，此次歐洲議會選舉得票率為 34.3%，已明顯壓下五星運動；在其他幾個主要指標性國家也表現亮眼：在法國的國民聯盟 (National Rally) 成功以 23.3% 的選票擊敗現任總統馬克宏的 22.4%；在中東歐，被歐盟強烈警告違反民主法治的波蘭法律正義黨 (Law and Justice party) 拿下 45.38% 選票；匈牙利帶有強烈的反移民、反伊斯蘭色彩的青年民主黨 (Fidesz party) 拿下 52% 過半選票。反之，2019 年 4 月剛剛選完的西班牙國會大選，極右派聲音黨 (VOX) 初試啼聲，一舉拿下 10% 選票，此次歐洲議會選舉卻呈現疲弱之態，在西班牙依舊是左派天下；希臘極右勢力依舊未見起色；葡萄牙還是社會黨與極左派天下。左右極端勢力版圖此消彼漲，而此趨勢是否會延燒到南歐其他國家尚待觀察。

若論及反歐盟體制，免不了牽涉「英國脫歐」的爭議。2016 年的「英國脫歐」公投，造成英國進退維谷，不論脫歐或留歐派提出的各項方案都無法獲得英國議會多數的支持。因「英國脫歐」期限一延再延，按照規定，英國被迫參加此次歐洲議會選舉，歐盟做出的應變措施是英國如期參選，共選出 73 席，等英國脫離歐盟後，歐洲議員人數將從 751 席減至 705 席，並將剩下的 27 席分配到 14 個會員國。一旦「英國脫歐」，英國選出的歐洲議員隨即尚失資格，由原先分配選出的 27 位備取議員取代英國籍歐洲議員正式就位。歐洲議會選舉原被視為是檢視英國民意走向的指標，選舉結果由「英國脫歐」大將法拉奇 (Nigel Farage) 三個月前才成立的脫歐黨 (Brexit Party) 贏得近 32% 選票最多席位，脫歐派明顯佔上風。反對脫歐的自由民主黨 (Liberal Democrats) 則獲得了次多的席位，約 20% 的選票。反倒是長期執政的保守黨和在野黨工黨都遭受挫敗，若將支持與反對脫歐立場的所有政黨選票相加，呈現出 35% 對 35% 的五五波之勢，依舊無明顯過半優勢，脫歐議題又回到原點。選舉結果無論席次如何變化，走向依舊不變，「英國脫歐」主要戰場在歐盟執委會，亦或是歐盟國家元首組成之高峰會議，而非歐洲議會。「英國脫歐」對歐洲議會選舉的影響有限，選舉結果對英國脫歐並沒有太大意義。

### 三、新執政團隊攸關至深

歐洲議會與一般民主國家議會功能不同，歐洲議會並無立法權限。2009 年里斯本修正條約明訂歐洲議會主要功能在監督與政策審核，可以行使條約修正與否決權，把守最後一道防線。同時，歐洲議員有著雙重身份：歐洲黨團成員與國家政黨黨員，當國家與歐盟利益出現分歧時，歐洲議會黨團未必能約束會員國選

出之議員，在投票行為上就會產生分歧。因此，極端政黨勢力需有足夠影響力主導國家政策，才能進而在歐盟理事會與歐洲議會影響歐盟政策的制訂。換言之，現今反歐洲統合的聲浪高漲，能影響歐盟實際運作的因素在會員國不在歐洲議會。

正因如此，歐洲議會選舉結果不會影響國家政府組成與政策走向，選民比較會依照自身感受投給一些非主流、疑歐的激進政黨，對歐盟實有警惕之意味。這可從法國、德國、英國這些國家在歐洲議會選舉與國家大選結果的差異看出端倪。儘管歐盟極端勢力興起，這些被歸類疑歐派、反建制派意識型態的黨團所有席次相加，歐洲議會席次既未過半也未達三分之一席次的否決門檻，尚不足以改變歐盟立法格局，影響層次僅在心理層面與象徵意涵，仍不至於影響歐盟實際運作。

歐洲議會選舉之所以受矚目，在於各黨團在議會要如何合縱連橫，並選出歐盟未來五年的新執政團隊，最重要不外五個影響歐盟運作至深的職位，包括歐洲高峰會主席（類似歐盟總統）、歐盟執委會主席（歐洲總理）、歐盟外交與安全政策高級代表（歐盟外長）、歐洲中央銀行總裁、歐洲議會議長等。<sup>11</sup>

高峰會主席對內調和鼎鼐，對外代表歐盟的象徵性元首。歐盟執委會身兼制訂法案與監督執行機構，任何要施行的立法，都需要經過歐盟理事會（類似上議院）與歐洲議會（類似下議院）雙方的同意。歐盟外交與安全政策高級代表與歐洲中央銀行總裁，顧名思義，一個掌管歐盟對外關係，一個掌管歐盟貨幣政策，相關執掌都至關歐盟未來發展。歐洲議會主席每兩年半選舉一次，多由執掌議會多數的中左和中右兩大黨團達成協議，輪流擔任議會主席一職。而此次選舉呈現多家爭鳴的局面，議會主席人選可能更加開放。新執政團隊不但要考量性別與區域政治的平衡，還得兼顧大國與中小國之間的權力角逐。不但 28 個會員國的領袖要彼此協調，還得與歐洲議會協調，議會表決通過才能獲得任命。從表面上看，歐洲議會選舉看似政黨之間席次消長與疑歐親歐路線之爭。實質上，後續歐盟執政團隊的組成，那才是重頭戲。

---

<sup>11</sup>Megan Specia, "E.U. Elections 2019: How the System Works and Why It Matters," *The New York Times*, 21 May 2019, <https://www.nytimes.com/2019/05/21/world/europe/european-parliament-election.html> (retrieved 11 June 2019).

#### 四、結論

歐洲議會選舉焦點過渡集中在民粹右翼政黨的興起。雖然從經濟角度來看，歐債危機的緩解並沒有加強會員國的凝聚，移民與難民事務又造成歐盟與會員國分歧，會員國內社會變得更加分化。「英國脫歐」更加促使經濟與移民議題浮上檯面。儘管歐洲疑歐勢力的興起是事實，然歐洲議會選舉結果沒有出現令人擔心的過渡右傾，提醒歐盟的經濟與難民治理上力有未逮之處，相信這也將是歐盟新執政團隊的首要工作。

以上為讀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 歐盟 2050 氣候變遷策略



Image by pasja1000 from Pixabay

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UNFCCC) 第 24 屆締約方會議 (COP24) 於 2018 年 12 月 2 日至 14 日在波蘭舉行，目的在革新並強化 2015 年巴黎氣候協定，以及遏止全球暖化。

在第 24 屆締約方會議之前，歐盟執委會氣候行動和能源執委卡尼特 (Miguel Arias Canete) 公布了「歐盟 2050 策略願景」，希望歐盟未來能成為全球第一個氣候中和 (溫室氣體零排放) 的大型經濟體，歐盟執委會公布的策略文件 (Fact Sheet) 提到：「『歐盟 2050 策略願景』並非提出新政策，執委會也無意修訂 2030 的目標。」，提出此策略為的是想「邀請」歐盟公民、企業和機構「展現領導力」，提出限制碳排放的想法，各成員國在 2018 年底前，向歐盟執委會提出全國性的氣候和能源計畫草案，計畫內容需涵蓋先前在 2030 年前減少 40% 溫室氣體的承諾。

歐盟理事會在 2019 年 2 月 18 日正式通過有關氣候外交的決議，並提到氣候變化是一種直接存在的威脅，無一國家能倖免，雖然各國已目睹氣候變化的多重破壞性，阻止氣候變化的行動仍然不足。氣候變遷策略的目標不僅在於減少碳排放，還需解決氣候變遷對和平與安全造成的影響。



## 歐盟執委會提出降低碳排放的長期策略動機

2015 年巴黎協定的目標將全球平均氣溫升幅控制在 (和工業革命水平相比) 攝氏 2 度以內，並致力朝升溫不超過攝氏 1.5 度，因此，各國必須在 2030 年前，至少再減少百分之 25 的碳排放量，如果氣溫升幅要控制在攝氏 1.5 度以內，則碳排放量減幅將高達 55% (與目前地球平均溫度相比)。

公告此長期策略代表歐盟在社會公平轉型下，領導全球氣候行動的承諾，並提供歐盟想達到巴黎協定目標的方向，促使歐盟決策者、利害關係人和民眾進行辯論並發想：歐盟該如何公平地達到氣候目標，轉型的目的地又該如何達成？這也促使歐盟在 2020 年前重新設定氣候和能源政策，並提前向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提出新的策略。

此策略並非立法提案而是願景，但它有詳細的分析作為參考，說明歐盟可以同時進行降低碳排放和經濟轉型，以達成巴黎協定的目標，並未改變 2030 年的氣候和能源目標設定，而是在 2030 年氣候與能源目標的基礎之下，發展朝向 2050 年政策的方向。強調如果不整合促進經濟成長和相關支持性的重要政策，例如產業競爭、勞動市場、技術發展、區域聯盟，稅收和其他結構性的政策，轉型至「氣候中和」是不可能實現的。

為實現 2050 年「氣候中和」的願景，必須採用既有和創新的技術。未來 20 年內，歐盟需要有一致性的策略和投資規劃，推行大規模的研究和創新，使零碳排放解決方案在經濟上可行。基礎研究、應用研究、產業創新和實踐，以及社會經濟研究都需要投資，而社會創新需要公民和消費者參與，創新、研究和教育應該要系統化，共同創造永續的福利、工作機會、經濟成長和社會進步。

歐盟正積極在全球研究領域有所發揮，歐洲企業也在研發方面進行了大量投資，促進產品、流程、組織，與行銷方面的創新。歐盟也鼓勵發展堅實的工業基礎，以支持轉型至再生能源，並使歐洲產業能在永續資源效率的商業模式、產品和服務中，成為世界的領導者。

參考文獻：

[https://ec.europa.eu/clima/news/commission-calls-climate-neutral-europe-2050\\_en](https://ec.europa.eu/clima/news/commission-calls-climate-neutral-europe-2050_en)

[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MEMO-18-6545\\_en.htm](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MEMO-18-6545_en.htm)

<https://www.consilium.europa.eu/en/press/press-releases/2019/02/18/climate-diplomacy-council-adopts-conclusions/>

圖書館歐盟資訊中心 葉景榕、吳靖穗編譯

第一篇讀者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班的吳沛縈小姐，分享其碩士論文：『從物聯網論循環經濟-以史基浦機場為例』一文。文中探討近年來最熱門的話題，氣候變遷相關的循環經濟議題。氣候變遷和原物料需求暴增，環境與經濟平衡相關的循環經濟在各國引起熱烈的討論，本文藉由 ReSOLVE 架構評估史基浦機場中物聯網的運用，是否有達到循環經濟的概念，及探討 Carbon Trust 提出的循環商業模式的運用。

## 從物聯網論循環經濟-以史基浦機場為例

吳沛縈

淡江大學 歐洲研究所研究生

### 一、循環經濟的定義與要素

近年來，因為氣候變遷與原材料供不應求，引起各國對循環經濟熱烈討論。循環經濟是將大自然週而復始習性套用在經濟活動上，使經濟與環境一起達到永續發展，循環經濟用「資源、產品、使用、再生資源」的循環顛覆了以往「資源、產品、使用、丟棄」的線性經濟思維，循環經濟不單純只是回收，許多產品的回收都是降級回收，延緩丟棄的時間，無法再變成下一個產品的養分，對於減少原物料的開採幫助不大。循環經濟從一開始的能源使用、原料規劃、產品製程、使用模式到回收一系列的流程，都考慮到回收再利用的初衷，讓產品的生命週期延長，資源不斷循環，才能徹底解決廢棄物和污染的問題。

循環一詞，又分原料可被生物分解的生物循環，主要運用在消耗品，當產品丟棄時變成生態系統的養分。還有原料可經由維修、再使用等程序，使原料保持價值留在系統的工業循環，也因此引進服務性商品概念，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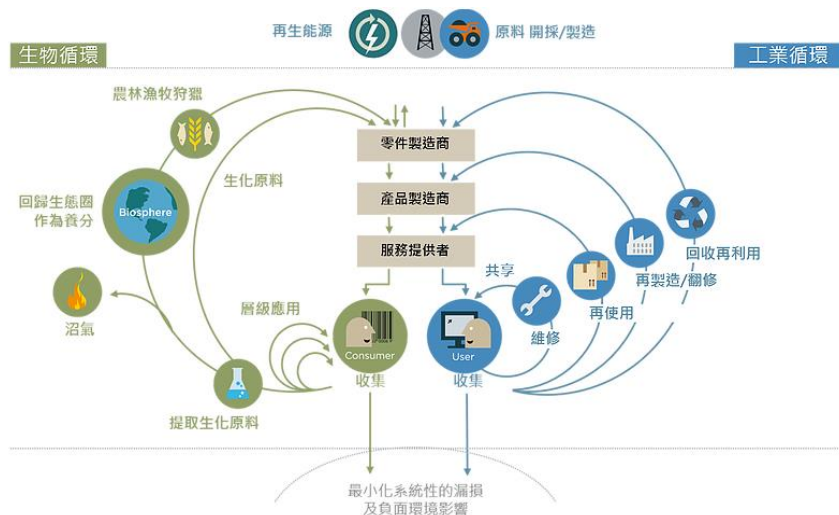


圖 1：循環經濟系統圖

資料來源：Towards the Circular Economy Vol. 1: an economic and business rationale for an accelerated transition, 2013

為了讓資源在循環中維持價值，有四項大原則：

- (一) 循環要短而緊密，才能節省能源、材料、資本以及相關的外部成本（如溫室氣體、水等）。
- (二) 循環次數多且循環的時間長，減少新材料的投入。
- (三) 可以利用產業共生，將別人的廢棄物變成自己的資源，做跨產業循環，為資源提供新的意義。
- (四) 純淨無毒，材料單純容易分離，減少收集和製造所造成的汙染。

這四項循環原則，可以讓資源在循環中的價值最大化，節省新資源的開發成本，也可以利用創新服務開闢新的收入。

艾倫·麥克阿瑟基金會 (Ellen MacArthur Foundation, EMF) 除了對資源的系統規劃，也對產品循環方式建立了 ReSOLVE 架構，如表 1：

表 1：ReSOLVE 架構

架構	說明	案例
Regeneratey 再生	使用可以再生的能源和材料，讓生物資源回到生態系統中時，可以建構健康的生態系	 
share 分享	分享有兩個層面，一是資源的共享，二是產品共享，產品共享將所有權從消費者轉移到企業，以便企業維修、更新，延長生命週期和耐用性	  
Optimise 最佳化	用虛擬代替實體、功能代替產品，減少產品製造的成本	 
Loop 循環	將材料在封閉系統中保持價值的循環	  
Virtualise 虛擬化	用虛擬代替實體、功能代替產品，減少產品製造的成本	 
Exchange 替代	用新創科技和材料來取代效率低、對環境有害的能源和材料	  

資料來源：Growth Within: a circular economy vision for a competitive Europe, 2015

- (一) 再生 (Regenerate) · 使用可以再生的能源和材料，讓生物資源回到生態系統中時，可以建構健康的生態系。
- (二) 分享 (share) · 分享有兩個層面，一是資源的共享，二是產品共享，產品共享將所有權從消費者轉移到企業，以便企業維修、更新，延長生命週期和耐用性。
- (三) 最佳化 (Optimise) · 提升產品效率、性能或將能源、材料藉由逆物流達到效益最佳化。
- (四) 循環 (Loop) · 將材料在封閉系統中保持價值的循環。
- (五) 虛擬化 (Virtualise) · 用虛擬代替實體、功能代替產品，減少產品製造的成本。
- (六) 替代 (Exchange) · 用新創科技和材料來取代效率低、對環境有害的能源和材料。

## 二、物聯網與循環商業模式

物聯網是透過物體上裝置各種感應器，經由網路使物體之間能夠交換訊息，進而讓物體具備智慧化的自動控制與反應，採取適當的決策。如自動識別、定位和監管等等。機場上運用則根據物聯網三大特色：

- (一) 物聯網能夠連結物體彼此，收集和分析數據並採取適當的決策；
- (二) 永久數據交換，提供導航與機場相關資訊（登機時間、排隊等候數和閘門位置等）；
- (三) 相互操作性，有助於改善乘客服務，包括優化地勤服務、機場設備管理系統狀態等等。

為提供更優質的服務，許多國家將物聯網運用在機場的場域中，例如：法國里昂機場-代客泊車機器人；愛爾蘭香農機場利用物聯網結合歐洲與美國預檢查程序系統；香港國際機場利用數碼模型，虛擬客運大樓設施及系統，透過這個三維數碼模型，可更有效實時監察機場各個地方的運作，偵測出異常情況及更有效調配資源。

EMF 在循環經濟的報告中提到物聯網是循環經濟的關鍵推動因素，在報告中他利用交互矩陣來看循環經濟與物聯網之間的關係，如表 2。循環經濟中針對延長使用壽命、最大限度地利利用資產、資產再循環和自然資本再生四個部分結合物聯網能得到的資產位置、狀況和可用性。

表 2：循環經濟與智能資產的驅動因素相互作用

循環經濟價值 驅動因素	智能資產驅動因素		
	資產位置	資產狀況	資產可用性
延長使用壽命	引導破損組件的更換服務，以延長資產使用周期	在資產故障之前預測性維護和更換故障組件	從粒度使用信息改進產品設計
	優化路線規劃，以避免車輛磨損	改變使用模式以減少磨損	從詳細的使用模式優化能源系統的尺寸、供應和維護
最大限度地利用 資產	路線規劃，以減少駕駛時間，提高利用率	最大限度地減少停機時間到預測性維護	可用的共享資產與下一個用戶的自動連接
	共享資產的快速在地化	在農業中精確使用輸入因子（例如肥料和農藥）	可用空間的透明度，以減少浪費（例如顯示車位，避免擁堵）
資產再循環	加強逆向物流規劃	預測性和有效的再製造	改進了不再使用的資產的恢復和重用/重新利用
	二級市場上耐用品和材料的自動化本地化	與其他資產相比，準確的資產評估	用於本地供應的二級材料的數字市場
		準確決策未來的循環（例如再生與回收）	
自然資本再生	自動化生物營養分配系統	立即查明土地退化的跡象	
	自然位置跟踪自然資本，如魚類或瀕臨滅絕的動物	自動狀態評估，例如魚群大小，森林生產力或珊瑚礁健康	

資料來源：Intelligent Assets: Unlocking the circular economy potential, EMF, 2016

物聯網的出現讓商業模式有所變化，比起實體的產品，虛擬的資訊交換更重要。Carbon Trust 將物聯網和循環經濟結合提出循環商業模式，內圈為循環經濟的製程，外圈則是相對應的商業模式。生產過程中的可再生原料、產業共生、再製造與修復及翻新；在使用中的產品共享和產品服務化；以及最後在生命週期

結束後的資源再生。如圖 2。



圖 2：Carbon Trust 提出的循環經濟商業模式

資料來源：R2π – tRansition from linear 2 circular, Carbon Trust,2016

### 三、史基浦機場評估

荷蘭在 2016 年宣稱全國皆為「循環經濟熱點」，計劃將史基浦機場在 2030 年，成為全球第一座零廢棄物的「循環機場」。本文將針對史基浦機場這四個物聯網的運用來做評估，依據為 EMF 的 ReSOLVE 架構看是否達到循環經濟的要素，並用 Carbon Trust 商業模式的應用。

(一) **NFC**：由史基浦機場與國際航空電訊協 SITA 簽約使用 NFC 系統而非賣設備，SITA 負責監管更新，另外提供共享設備給航空公司共同使用。符合 ReSOLVE 架構中的分享、最佳化、虛擬化。對 SITA 來說，可以適用 Carbon Trust 提出的產品服務化商業模式營運；而對於機場航空公司，可以適用產業共生模式，共享 SITA 提供的資源。

(二) **Blueveyor**：是由范德蘭德透過創新系統、智慧軟體和生命週期服務提供高容量和追蹤行李系統，他採用模組化設計使材料方便拆裝更換，回到系統中循環。利用可回收塑料取代會傷害環境的 PVC。符合 ReSOLVE 架構的再生、循環、替代。可以適用 Carbon Trust 提出的資源再生循環商業模式，讓回收壽命結束的原料或產品，並投入另一個價值鏈。

(三) **Google glass**：運用在機場外勤人員、內勤服務部門和消費者，可以透過機場開發 app 虛擬服務提供精準數據，提升機場維修效能、乘客服務和機場體驗。符合 ReSOLVE 架構的虛擬化。但無法適用 Carbon Trust 提出的循環商業模式營運，建議可以設計一套系統將使用的電子材料回收再利用，減少稀有金屬的消耗。



**(四) Philips**：以光照時間跟史基浦機場簽約，代替實體燈具，飛利浦透過聯網裝置，隨時監控照明設備的運作與用電狀況，一故障就馬上派人維修，維持在最佳能源效率的狀態，也利用模組化設計，讓配件組件可單獨更換，汰換的燈具就直接由飛利浦回收再利用。另外，他們使用節能 LED 照明將能耗降低 50%。配件的使用壽命延長 75%。符合 ReSOLVE 架構的再生、最佳化、循環、虛擬化。可以適用 Carbon Trust 提出的資源再生和商品服務化循環商業模式營運。

表 3：評估表

		NFC	Blueveyor	Google glass	Philips
ReSOLVE 架構	再生		○		○
	分享	○			
	最佳化	○			○
	循環		○		○
	虛擬化	○		○	○
	替代		○		
循環經濟 商業模式	Carbon Trust 商 業模式	產品服務化 產業共生	資源再生	X	產品服務化 資源再生

#### 四、結論

從上述幾個物聯網的產品觀察結果，作者認為物聯網對於循環經濟的幫助可分為產品製程、使用與再生。在產品製程設計時，物聯網可依據材料的性能與特性規劃，藉由模組化設計，針對易損壞、維修頻率高部分進行更換與維修，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達到資源效能最佳化，減少新材料的使用。在消費者使用時，記錄消費者的使用習慣，來優化功能，使得產品更能達到消費者的需求，減少浪費；尋找替代方案，讓消費者共同享受需要的功能而非實體產品。對於服務性商品，則是可以更精準的配對，減少空間、時間的浪費，降低汙染。當產品生命週期結束時，將產品分解回收，依照材料性能或可用性分類，依據產品效能評估找出性能低和對環境有害的物質，尋找新的替代方案，再次投入製程中。

總而言之，物聯網是循環經濟推動的關鍵就在精準的材料逆物流中，以及虛擬化。我們應該利用現在的科技趨勢協助環境的維護。由史基浦機場的例子可看出物聯網的運用在提升乘客的機場體驗，體驗勝過擁有的趨勢逐漸攀升，若在體驗的同時納入循環經濟的理念兼顧環境保護，最後達成真正永續經營的目標。

以上為讀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第二篇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的研究生黃安蒂小姐，分享其碩士論文：「從差異政治論歐盟性別平等政策」。本文以初步概念導入性別平等政策之發展，同時，在歐盟不斷提倡性別平權的過程中，仍有許多根深蒂固的觀念深植人心，女性不論在政治、言論、待遇等方面，依舊受到不平等待遇，甚至是反對。作者以女性主義與壓迫之理論探究，欲了解學者楊 (Iris M. Young) 所提出差異政治的五大壓力面向探討性別平等議題，逐漸受到國際重視之原因，透過歐盟性別平等政策治理之沿革，對其歷史背景與發展過程進行討論。

## 從差異政治論歐盟性別平等政策

黃安蒂

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研究生

### 一、前言

「女性主義」( Feminism ) 一詞出現在一個世紀之後的 1890 年代。爾後，美國女性政治哲學家楊 ( Iris M. Young ) 曾在著作中提到「差異政治」之概念並說明：一切阻礙人類成為完整的人的行為都稱為「壓迫」( Oppression )。至今男女間差異的刻板印象深深烙印在不同文化中，縱使現今的女性已與男性享有相同權利與自由，女性所追求及反抗的，是不可置疑的規範、慣性與象徵，對團體施加系統性的約束，並限制其自由的「壓迫」。

本文以初步概念導入性別平等政策之發展，同時，在歐盟不斷提倡性別平權的過程中，仍有許多根深蒂固的觀念深植人心，女性不論在政治、言論、待遇等方面，依舊受到不平等待遇，甚至是反對。身處歐洲的女性對於性別平等的觀念是否與歐盟所做出的努力成正比，亦是歐盟的挑戰之一。

#MeToo 運動引起社會軒然大波，使得世界各國開始紛紛正視性侵害及性騷擾等議題，同樣深陷其中的歐盟將如何做出解釋、解決衝突與捍衛立場。歐盟初期以經濟整合為主導方向，而後逐步邁向以社會整合為目標，從 1990 年代後，持續推動同工同酬，平等機會與平等對待原則即可看出，性別平等實為國際趨勢，而引領世界趨勢的歐盟又是為何對此拋出訊息？本文作者以女性主義與壓迫之理論探究，欲了解以學者楊所提出差異政治的五大壓力面向探討性別平等議題，逐漸受到國際重視之原因，透過歐盟性別平等政策治理之沿革，對其歷史背

景與發展過程進行討論。

## 二、差異政治

本文根據學者楊於 1990 年在其著作重新定義「壓迫」，說明壓迫的現象「即使在一個立意良好的自由社會，也是日常司空見慣的存在。」<sup>12</sup>，是社會生活基本結構的一部分。根據學者楊的觀點，即使沒有明顯的歧視，壓迫的事實仍然存在，以學者楊所提出「五大壓力面向」如下圖所示：<sup>13</sup>



圖 1：美國女性政治哲學家楊（Iris M. Young）五個壓力面向。資料來源：筆者自繪。

### (一) 暴力 (Violence)

很多歐盟人民聚焦於移民女性——在西方眼中被東方化的「其他女人」——的暴力，包括作為人口販賣的受害者，時常受到性剝削的婦女，或遭受女性生殖器切割的女孩。根據歐盟官方指出，每三位女性中便有一位從十五歲已經歷過至少一次的肉體及或性暴力。<sup>14</sup>

### (二) 剝削 (Exploitation)

剝削面向，女性於就業與勞力市場之現況，女性就業比例為百分之六十三點五，而女性在同一職業和教育水平所賺取的薪金，只有男性的百分之八十四。普

<sup>12</sup> 原文：“New left social movements of the 1960sand 1970s, however, shifted the meaning of the concept of oppression. In its new usage, oppression designates the disadvantage and injustice some people suffer not because a tyrannical power coerces them, but because of the everyday practices of a well-intentioned liberal society.” Iris Young. 1990.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p.41

<sup>13</sup> Iris Marion Young · ( 1990 ) ·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正義與差異政治」，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sup>14</sup> European Commission, Comparing Sexual Assault Interventions (COSAI), 2010. in <https://ec.europa.eu/justice/grants/results/daphne-toolkit/en/content/comparing-sexual-assault-interventions-cosai>. Latest update 7 June 2018.

遍來說，每名員工的收入都是不透明的，這使得性別工資差距 ( gender pay gap ) 一直持續至今。<sup>15</sup>

### (三) 邊緣化 ( Marginalization )

邊緣化，可稱之為最危險之壓迫形式。以美國為例，許多的種族壓迫是以邊緣化，而非剝削的形式發生。像是底層階級人群被永久圈禁在社會邊緣人的生活中，而這些大多數人身上皆有種族標記—拉丁美洲黑人、印地安人、黑人、東印度人、東歐人或歐洲的北非人。<sup>16</sup>

### (四) 無力感 ( Powerlessness )

無力感或無能亦可稱之為一種處境，一個必須遵守他人發號施令，但卻沒有下指令的權力。無力感之受害者或無能的人，可將其表述為一種地位，無能者缺乏權威、地位及專業者會有的自我感受 ( sense of self )。

### (五) 文化帝國主義 ( Cultural Domination )

文化帝國主義，其壓迫經驗通常發生於互動的尋常脈絡之中，受壓迫群體自身之經驗與對社會生活之詮釋，無法在支配文化裡得到表現空間，同時這個支配文化卻將自身經驗，及對社會生活之詮釋加諸於受壓迫群體。男性中心主義便是性別不公的根源。政治哲學家南茜·弗雷澤 ( Nancy Fraser )<sup>17</sup>將其定義為一種文化價值觀的制度化形態，該價值觀賦予男性特權，而貶抑一切女性氣質。男性中心主義的形態除了顯見於法律和政策領域，亦存在於流行文化、用語，以及日常交流當中。

## 三、 歐盟性別平等政策分析

歐盟執委會及歐盟對外事務部 ( European External Action Service, EEAS ) 於 2015 年 9 月共同公布「2016-2020 年歐盟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新架構：透過歐盟對外關係轉化女性的生命」：<sup>18</sup>將透過外交工具，推動保障女性之權利的生命

---

<sup>15</sup> European University Institute · ( 2016 ) · Ruth Rubio Marín · The State of the Union 2016: Women in Europe and in the World. In <http://eige.europa.eu/news-and-events/news/professor-ruth-rubio-marin-has-vision-gender-equal-europe>. Latest update 4 June of 2018.

<sup>16</sup> Iris Marion Young 著 · 陳雅馨譯 · 2017 · 「正義與差異政治」，台北：商周出版社。譯自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p.110.

<sup>17</sup> Nancy Fraser ( 1947~ ) · 美國社會研究新學院哲學與政治學系 ( Departments of Philosophy and Politics New School for Social Research ) 教授，為當代著名的政治哲學家、批判理論在美國被公認的主要代表，女性主義者。亦為美國新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的代表人物之一。

<sup>18</sup> European Commission, *New Framework for Gender Equality and Women's Empowerment: Transforming the Lives of Girls and Women through EU External Relations (2016-2020)*, 2015.

宣示，藉由與發展中國家進行發展合作之機制，推動保障女性之權利，其四大行動綱領為：

- (一) 反對以任何形式對女性之施暴 (包含人口販運)；
- (二) 賦予女性經濟及社會權利；
- (三) 提升女性發言權及參與權；
- (四) 全面轉變機構性別文化。

另外，歐盟執委會於 2015 年 12 月公布「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sup>19</sup>公布歐盟性別平等政策將持續鎖定以下五大優先議題：

- (一) 提升女性在勞動市場參與率；
- (二) 降低性別間同工不同酬情形及消除女性貧窮；
- (三) 提升決策領域中之性別比例平衡；
- (四) 打擊性別偏見引發之暴力並保護、支持受害人；
- (五) 在全球領域中致力提升性別平等及婦權。

藉由學者楊所提出之五大壓力面向：暴力、剝削、邊緣化、無力感及文化帝國主義，分析近年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之方向與法律規範著重點。

「暴力」面相：歐盟執委會及歐盟對外行動處於 2015 年 9 月共同公布「2016-2020 年歐盟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新架構：透過歐盟對外關係轉化女性的生命」四大行動綱領第一點：反對以任何形式對女性之施暴 (包含人口販運)。2015 年 12 月歐盟執委會公布「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公布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五大優先議題第四點：打擊性別偏見引發之暴力並保護、支持受害人。以上兩案例探究歐洲如何致力於防範暴力(尤其對於女性)，以及其影響之深遠。

<sup>20</sup>

「剝削」面相：「2016-2020 年歐盟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新架構：透過歐盟對外關係轉化女性的生命」四大行動綱領第二點：賦予女性經濟及社會權利，與「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五大優先議題第二點：降低性別之間同工不同酬情形及消除女性貧窮。以上兩案例明確規範女性於社會中

<sup>19</sup> European Commission, *Strategic Engagement for Gender Equality (2016-2019)*, 2016.

<sup>20</sup>歐洲容忍與和解委員會 (European Council on Tolerance and Reconciliation, ECTR) 為一非政府組織，主要任務是制定能夠從根本上影響促進歐洲容忍的倡議，打擊一切形式的種族、族裔、宗教和文化歧視，專注於監測歐洲的寬容，並為改善國際關係和跨文化交流提出切實可行的建議，由傑出之政治與公眾領導人物、科學家、諾貝爾獎得主和個人組成，在人道主義領域與促進寬容方面取得的傑出成就並獲得全球認可。

所遭受之不平等經濟待遇，藉此加以立法確保其應有權利。

「邊緣」面相，雖此概念最初為物質剝奪，但從：「2016-2020 年歐盟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新架構：透過歐盟對外關係轉化女性的生命」四大行動綱領第三點：提升女性發言權及參與權，與「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五大優先議題第一點：提升女性在勞動市場參與率，以上兩案例特別指出女性被剝奪之權利，轉化為非物質之邊緣化。女性對社會關係的經驗既來自典型之家庭照顧責任，也來自許多女性從事的有償工作種類，因此女性經驗傾向於承認依賴是一種基本的人類處境。<sup>21</sup>

「無力感」面相：以歐盟為例，女性幾乎代表了在職勞動力的一半，成員國最大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女性比例仍低於四分之一。截至 2014 年 11 月，女性比例平均只佔各國議會和各國政府的民選議員 28%，低收入或移民女性能打破職場中隱形障礙，進入男性主導的權力、權威和決策領域的人數，但也只有少數。其中，「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五大優先議題第三點：提升決策領域中之性別比例平衡，讓女性逐漸在職業生涯嶄露頭角，以增加決策主管之比例。

「文化帝國主義」面相：「2016-2020 年歐盟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新架構：透過歐盟對外關係轉化女性的生命」四大行動綱領第四點：全面轉變機關性別文化，與「2016-2019 歐盟性別平等策略」歐盟性別平等政策五大優先題第五點：在全球領域中致力提升性別平等及婦權。以上兩案例皆可看出歐盟致力於提升性別平等，不將性別一分为二，並以法規之名保護女性於職場或生活中所遭受之無形支配化型態。

#### 四、婦女運動三波論

性別平等權益之興起，多數人常以女性主義為思想起點。為瞭解性別平權之理念源起及第一波至第三波婦女運動思想與意識型態，女性主義與婦女運動經常互相連結並分為三個階段，因此將婦女運動分為第一、二、三波。<sup>22</sup>

##### (一) 第一波婦女運動

早期女性主義者與最初的婦女運動稱為「第一波女性主義」，女性主義運動

---

<sup>21</sup> Nancy Hartsock. *The feminist standpoint: Developing the ground for a specifically feminist historical materialism*. In *Discovering reality*. Springer, Dordrecht. 1983: 283-310.

<sup>22</sup> Caroline Dorey-Stein (2015/09) A Brief History: The Three Waves of Feminism. In <https://www.progressivewomensleadership.com/a-brief-history-the-three-waves-of-feminism/>. Latest update 5 June 2018.

在西方社會興起，有其特定之背景。當時歐洲社會女子地位十分低下，當時婦女為爭取法律保障女性，追求與男性一樣有平等之權利和機會，例如投票權、受教育權、就業權及同工同酬等。代表人物為法國知名女作家「女性主義之母」西蒙波娃 (Simone de Beauvoir)、<sup>23</sup>法國女權主義者與劇作家古熱 (Olympe de Gouges) 及<sup>24</sup>英國哲學家沃爾斯考夫特 (Mary Wollstonecraft) 等。

## (二) 第二波婦女運動

1960 至 1980 年的女性主義稱為「第二波女性主義」，最早始於美國，之後發展至整個西方世界和其他地區，亦稱為婦女解放運動 (women's liberation)。其特色在於將女性主義理論化，建構女性主義文學批評，以全盤性地顛覆傳統父權文化的思維及體制為目標，使女性身體脫離男性的凝視之下，反對女性在資本主義下被商品化、物化及情慾化。此時口號為「放下奶瓶，走出廚房」，認為女權不彰的罪魁禍首便是「家務」，因此大力鼓吹婦女進入職場，提出此口號並經由大眾理念的釐清使意識得以覺醒，並以女性主義觀點尋求改善方式，倡導改善社會制度建構的性別差異，使得人人能發展自我，消除社會制度對兩性不平等的對待。

## (三) 第三波婦女運動

1990 年至現今的「第三波女性主義」，以「身體自主」和「情慾解放」為主要訴求，被視為數個不同派系的女性主義運動，和自 1980 末期開始的研究，將「第二波女性主義」定義為失敗並且評為過時之思想意識。第三波女性主義者不僅批評男權與父權，也批評第二波女權主義者，此時的女性主義批評與理論的分界及流派更為分歧、多元，且轉向不同世代、領域、族裔文化論述及辯證的女性主義，不再只是女性主義文學的批評，同時也有身體解放之訴求。

## 五、#MeToo 運動與歐盟成員國性別平等運動

#MeToo 此一用詞可追溯到 12 年前，社會活動人士與社區組織者伯克 (Tarana Burke) 於 2006 年在 Myspace<sup>25</sup> 上最早使用了「Me Too」這一短語。

---

<sup>23</sup>Simone de Beauvoir (1908-1986) 為法國作家、知識分子、存在主義哲學家、政治活動家、女權主義者、社會理論家，1970 年代女權運動的重要理論家和創始人。著作有小說、議論文、傳記等，其哲學散文《第二性》(Le Deuxième Sexe) 為現代女權主義的奠基之作。

<sup>24</sup>Olympe de Gouges (1748-1793)，原名瑪麗·古茲 (Marie Gouze)，為法國女權主義者、劇作家、政治活動家，擁有大量有關女權主義與廢奴主義之作品。

<sup>25</sup>世界第四受歡迎之英語社群網路服務網站，提供人際互動、使用者自定的朋友網路、個人檔案頁面、部落格、群組、相片、音樂和影片的分享與存放。同時亦提供內部的搜尋引擎和內部

當時伯克發起一場草根運動，在被性侵犯的有色人種，特別是底層女性中推廣「用同理心實現賦權」(empowerment through empathy)。<sup>26</sup>自從大批女性指控美國好萊塢知名製作人溫斯坦(Harvey Weinstein)後，一名女演員在社群網站上Twitter再次發起#MeToo行動，<sup>27</sup>10月15日當天#MeToo即在Twitter上出現超過20萬次，次日更超過了50萬次點擊率。根據社群網站Facebook統計，45%的美國用戶至少有一個朋友發布了帶該標籤的狀態。<sup>28</sup>溫斯坦引發的性犯罪風暴不斷擴大，不少女星相繼說出遭受狼爪的痛苦過去，經由網路帶動貼文標籤「我也是」(以下簡稱#MeToo)運動浪潮，鼓勵性犯罪受害人勇敢發聲，讓社會更關注性犯罪議題，也促使各國政府正視性侵害問題。

以西班牙為例，在網路發酵之「#YoSiTeCreo」(#我相信妳，對受害者的聲援支持)、「#NoEsNO」(#不就是不)、「#JusticiaPatriarcal」(#父權正義)<sup>29</sup>等標籤，是近年西班牙性別平等運動的重要關鍵。2016年奔牛節性侵案，為近年西班牙性別平等運動的重要關鍵，過去如奔牛節此類之傳統節慶，時常發生以酗酒與狂歡為名侵犯女性的事件，然而追查往往無跡可循，輿論也大多選擇保守並指責受害者個人行為；但在2016年，數萬名潘普洛納人走上街頭聲援受害者，並且公開串聯與發動對奔牛節失控「狂歡文化」的抵制。在罪證確鑿的情況下，司法離譜的輕判，明確顯示西班牙現行法律，對於性犯罪受害者的保障「過於偏頗」。2018年04月26日西班牙政府輕判的輪姦案，正式點燃民眾怒火，並群起至街頭抗議，推特關鍵字「#cuentalo」(告訴他)，<sup>30</sup>也儼然成為西班牙版的#MeToo，使西班牙版之#MeToo運動更加火熱。西班牙受害者承受五大壓力面向之暴力、無力感與文化帝國主義之苦，大眾也在忍無可忍之下爆發大規模抗議

---

的電子郵件系統。

<sup>26</sup>以同理心並藉由一種參與、合作與學習等過程，使個人感受到主控自我的力量與責任，也藉以提升自我認同與個人功能。

<sup>27</sup> 2017年10月15日，女演員艾莉莎·米蘭諾在推特上鼓勵女性傳播#MeToo，使人們能意識到該問題的嚴重性與普通性。

<sup>28</sup> Hugo Bowne Anderson. 2017. "How the #MeToo Movement Spread on Twitter." In <https://www.datacamp.com/community/blog/metoo-twitter-analysis>. Latest update 6 June 2018.

<sup>29</sup> La Region. "#YoSiTeCreo, #NoEsNo o #JusticiaPatriarcal, la respuesta de las redes". In <http://www.laregion.es/articulo/espanha/yositecreo/20180426180356788484.html>. Latest update 5 June 2018.

<sup>30</sup> Emilio Sánchez Hidalgo. 2018. "#Cuéntalo: las mujeres comparten sus historias de abusos y agresiones sexuales." In [https://verne.elpais.com/verne/2018/04/28/articulo/1524906863\\_014031.html](https://verne.elpais.com/verne/2018/04/28/articulo/1524906863_014031.html). Latest update 5 June 2018.



活動表達長期所受之不滿與壓迫。<sup>31</sup>

然而，歐盟內部在歐洲議會與歐盟布魯塞爾辦公室發生的騷擾行為被爆出後，歐洲議會召開了一次會議以回應 #MeToo 運動。歐盟貿易專員塞西莉亞·馬爾姆斯特倫特別提到了該標籤正是召開此次會議的原因，會議中的女性議員表示，歐洲大陸整體人民的態度和法律必須改變，以對抗此「普遍存在的問題」，而會議中的辯論亦來自討論布魯塞爾當局沒有足夠之力量來處理機構內部之問題，舉凡騷擾、性侵等。<sup>32</sup>縱使身處歐盟核心機構，仍會感受到身為女性所面臨之無力感、被邊緣化與文化帝國主義導致的無奈。來自德國綠黨的 Terry Reintke 表示性騷擾在歐盟各地都是一個普遍的問題，絕對需要立法措施來解決這個問題，呼籲制定明確的歐盟指令，採取「具體措施」來打擊性騷擾。<sup>33</sup>

相較於全球與歐盟致力倡導 #MeToo 運動時，法國出現此短語之變種詞，#BalanceTonPorc (揭發你的豬)，用以鼓勵用戶對外公開涉嫌性侵犯與性騷擾者的姓名。包括法國著名女演員德納芙 (Catherine Deneuve) 在內的 100 多名娛樂、出版和學術界的法國女性在《世界報》上發表公開信，對 #MeToo 及 #BalanceTonPorc 進行公開控訴，認為大眾在社交媒體上描述被性侵犯和性騷擾經歷的行為是一場矯枉過正的網絡運動，已造成一種極權氛圍，她們認為 #MeToo 在傳統和社交媒體上發起了一場對男性進行公開抨擊與指責的運動，然而有眾多法國女性並不認同此風氣。

法國，目前仍受 1960 年代的女性主義思潮影響，認為女性必須去除對情慾的羞恥感，大聲承認女人和男人一樣，對性是渴望的。公開信的聯署人中，出現不少年紀較長的女權運動先鋒，這些人把對抗性騷擾運動，視為是對她們那一時代好不容易才實現之性解放的威脅。<sup>34</sup>法國部分女性雖同意性侵以及職場性騷擾是應該被唾棄的，但無法認同現代女性主義者試圖把女性刻劃成男性欲望下、毫

---

<sup>31</sup>轉角 24 小時，〈強暴的犯罪尺度？惹火西班牙的「奔牛節性侵案」判決〉，轉角國際 udn Global，[https://global.udn.com/global\\_vision/story/8662/3111466](https://global.udn.com/global_vision/story/8662/3111466)，2018/06/06

<sup>32</sup>Milan Schreuer, 2017/10/25, The New York Times, A #MeToo Moment for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in [https://www.nytimes.com/2017/10/25/world/europe/european-parliament-weinstein-harassment.html?\\_r=0](https://www.nytimes.com/2017/10/25/world/europe/european-parliament-weinstein-harassment.html?_r=0). Latest update 3 June 2018.

<sup>33</sup>Jon Stone, 2017/10/25, Independent, MeToo: Members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protest against sexual harassment, in <https://www.independent.co.uk/news/world/europe/metoo-european-parliament-sexual-harassment-eu-meps-harvey-weinstein-terry-reintke-a8019546.html>. Latest update 5 June 2018.

<sup>34</sup>夏明珠，2018，〈女性串連反 MeToo 為什麼只在法國發生〉，中廣新聞網，<http://www.bcc.com.tw/newsView.3092745>，2018/06/05。

無反抗之力的受害者。縱使對現今國際輿論與歐盟內部如此重視 #MeToo 運動之下，法國許多女性選擇站出來表達其立場，反對此運動所造成的影響與意識形態。

## 六、結論

本文藉由差異政治，了解面對壓迫之五大壓力面向並致力追求平等之權利。透過歐盟性別平等政策治理之沿革，分析女性面臨壓迫之相對應情況，同時以法令加以保護為受重視之弱勢族群，正視性別於職場上與日常生活中所產生之不同待遇與環境。歐盟歷經多次整合，運作模式也愈發成熟，即使是全球盛行之 #MeToo 運動，歐盟也無可避免忽視此問題。

從成員國案例可得知，法國對於現代女性主義及 #MeToo 熱潮與許多潮流趨勢處於相抗衡之狀態。經由此案例，了解為何法國女性或是相當一部分法國女性是如此反對 #MeToo 運動，法國身為歐盟大國，眾多女性一同聯署之反對 #MeToo 公開信雖受到各界撻伐，這也顯現出歐洲社會之意識形態分歧。

即使歐盟致力於性別平權，成員國甚至是歐盟機構內部對於女性所遭受之不平等對待與性騷擾事件仍層出不窮，藉由 #MeToo 運動之全球性連鎖影響，使得各國以及歐盟更加重視女性遭受性騷擾與性侵害之案件，歐盟應當透過內部加強相關法規制定外，同時傳達相同理念至其成員國，一同了解女性對於自身立場所面臨之困境。

以上為讀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 ▶ 歐盟出版品資訊.....

本期選介下列 6 本歐盟議題研究與歐盟官方出版品：

1.

**書名：The European Parliament - The voice of citizens in the European Union**

**作者：EU publications**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BN: 9789284641314**

**參考連結：<https://bit.ly/2WzaJCV>**

**摘要：**

本書主要介紹歐洲議會；歐洲議會由歐盟 28 個成員國的歐洲公民組成，擁有選舉投票資格的歐盟公民遴選出 751 名歐洲議會議員，歐洲議會也藉此感謝所有公民的投票與支持，遴選出的議員可以通過他們所提交的修正法案改變歐盟的法律。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The voice of citizens  
in the European Union



2.

書名：Environmental Rights in Europe and Beyond

作者：Sanja Bogojevic, Rosemary Rayfuse

出版年：201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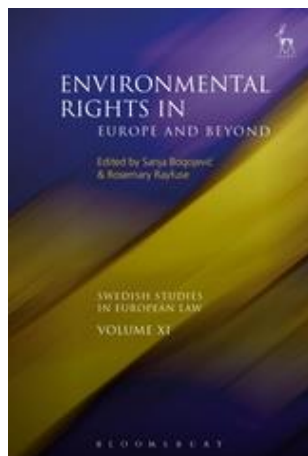
出版單位：Hart Publishing

ISBN: 9781509911110

參考連結：<https://bit.ly/2XWf1WE>

摘要：

在 1960 年、1970 年代，人們越來越意識到即將發生的環境危機和對國家及區域的環境災害，也引發全球環境運動及對現代和未來環境保護意識的抬頭，在此背景下產生了「環境權力」的概念，制訂與環境相關的法律，以達到維護環境的手段。往後的幾十年，這概念涵蓋了許多不同法律權利的變化，本書旨在對歐洲進行環境調查和評估。



### 3.

書名：The future of government 2030+

作者：EU publications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BN: 9789276001645

參考連結：<https://bit.ly/2Rdf1h5>

摘要：

2030 年的政府，新政府模式將以公民為中心，未來會出現歐盟擴大 (EU-wide) 的政府辯論，以因應新出現的社會挑戰與分析數位世界所帶來的變化趨勢，為解決這個問題，將採用新穎的方法，結合公民參與、未來展望和設計，同時參考近期數位政治和數位媒體領域的文獻，著眼於現今社會、技術和經濟變化，以未來為導向的觀點，推測 2030 年以後新型態政府的模式。計畫內容不會關注目前政府機構的手段，相反的透過探索不同利益相關者的需求，推廣新的政府模式，從而衍生出一項主要問題：「2030 年以後，公民如何與其他的參與者讓政府、政策和民主符合眾所期待的型態？」



4.

書名：The European Union in International Climate Change Negotiations

作者：Stavros Afionis

出版年：2017 年

出版單位：Routledge

ISBN: 9781138776067

參考連結：<https://bit.ly/2T3N2Rq>

摘要：

歐盟被認為是國際氣候變化談判的領導者，但在許多情況下，歐盟未能實現其氣候變化目標，本書詳細探討歐盟在 1980 年代至今國際談判的參與情況，特別側重哥本哈根會議的談判。會議中見證氣候變化政策的失敗，嚴重打擊了歐盟的領導野心，有人認為需檢討巴黎協定的策略規劃，可能具有極大的指引意義。



5.

**書名：The Democratisation of EU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rough EU Law**

**作者：Juan Santos Vara, Soledad Rodríguez Sánchez-Tabernero**

**出版年：201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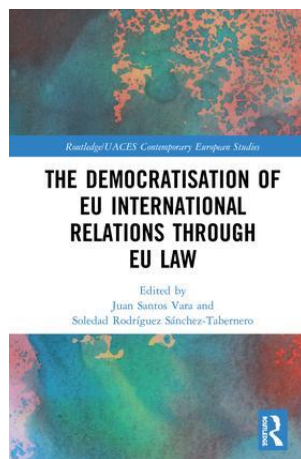
**出版單位：Routledge**

**ISBN: 9781138962767**

**參考連結：<https://bit.ly/2HqTn7n>**

**摘要：**

本書旨在說明在歐洲整合過程中，政治和法律架構的發生變化。透過歐盟法律分析法院在國際關係民主化中的作用，並進一步概述歐洲議會在歐盟國際關係中法律角色。本書對從事歐盟對外關係法、歐盟制度法、歐盟研究、歐盟政治學和國際關係的學者與學生，以及政策制定者和從業人員，尤其是對於歐洲議會和歐洲聯盟法院有關注的相關人員，具有重要意義。



6.

書名：EESC consultations on the future of Europe

作者：EU publications

出版年：2018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BN: 9789283039273

參考連結：<https://bit.ly/2IBtKQ6>

摘要：

本書主要介紹歐洲民間社會對於歐盟未來發展的想法與重要事項，相關調查由歐洲經濟和社會委員會（EESC）所彙整，該委員會為此份調查報告，總共召開 27 次全國性的會議，將近 1003 名民間社會組織代表參與討論。





▶ 歐洲重要日程與會議.....

- 2019.06.28~06.29      G20 summit**
- 2019.07.03~07.04      European Parliament plenary session**
- 2019.07.22~07.25      European Parliament Committee Meetings**



歡迎校內與各界人士投稿 [jennyeh@mail.tku.edu.tw](mailto:jennyeh@mail.tku.edu.tw)



EUI Website  
<http://eui.lib.tku.edu.tw/>



EUI Facebook  
<http://www.facebook.com/EUI.TKU>

©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發行